

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勘察设计（第二次）
（电子招标、资格后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QDSSJ20241200101

招 标 人：启东市水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2 月 24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启东市水务局，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拨款，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勘察设计（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1) 建设地点：启东市建成区西片。

(2) 建设规模：①新建堤防，标准为100年一遇，长度约200米，连接灯杆港河口两侧；②南引河（灯杆港至三和港段）进行疏浚，新建护坡，以提高该河道排涝能力；③疏浚打通南引河以南区域三、四级河道，使该区域的排水通过横向河道直通三和港，减轻南引河行洪压力。具体包括川洪港全线疏浚，北新河（南引河至三和村中横河段）疏浚、新建护坡，灯杆村中横河、富民村中横河、富民村南横河、三和村中横河综合整治，灯杆村北横河、富民村北横河、三和村北横河综合整治。

按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内容包括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含预算）阶段勘察设计及现场设计服务等。项目投资估算9300万元，勘察设计的费用约180万元。

(3) 设计周期：35日历天。

①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10天内递交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

②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10天内递交初步设计送审稿；

③初步设计批复后15天提供施工图纸；施工图设计文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深度及进度要求；

④勘察资料深度及提交时间：应满足规程规定的各阶段设计深度及进度的要求。

⑤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完工验收结束。

(4) 设计要求：提交的勘察(含工程测量)成果文件必须满足国家规定的勘察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应满足各阶段设计深度及进度的要求；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规定，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施工图审查。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含投资概算内的设计变更调整和增补完善工程），和设计文件的报批、审查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服务工作，并提交各阶段相应的勘察设计成果（含电子版）。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类别和等级：须同时具备以下①和②的资质

①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同时具有河道整治、灌溉排涝、城市防洪）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②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同时具有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为两家。若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则牵头方须为具备设计资质的投标单位，成员方为具备勘察资质的投标单位。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具有水利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投标人 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类似工程认定标准：2019年10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批复投资4500万元（含）以上（以批复文件为准）的河道整治工程（设计范围至少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两阶段）勘察设计业绩。

按照《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的规定，“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失信被执行人”的认定以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或“信用江苏”网站公布名单为准；

近两年来（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推2年），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近一年来（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推1年），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近三个月来（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3个月），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近五年来（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推5年），投标人或者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没有履约评价不合格的。

3.4 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及履行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6)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企业正式人员；
- (7) 其他详见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 12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至2025年 0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各投标申请人必须于 2025年 0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以前将投标文件网上投标电子标书（已加密文件）上传至网上招投标系统。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只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7、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 综合评估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上发布。

9、特别提示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其投标文件均不予接受。

(2) 招标公告系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工程采用 远程不见面交易 的模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 根据江苏省清理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群体性事件被限制市场准入及通报批评企业和人员名单的通知》的要求，对156家企业予以全省范围内限制市场准入，对63家企业予以全省通报批评；对44名从业人员予以全省限制市场准入，对63名从业人员予以全省通报批评（名单详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被限制准入和被通报的企业及人员，限制其投标。

(5) 根据《关于在我省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中应用建筑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

果有关要求的通知》（苏建招办【2022】2号）文件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处于不合格状态的（指本项目所要求的资质），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启东市水务局	招标代理：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启东市民乐中路692号	地址：启东市南苑西路1168号国动产业园2号楼402室
联系人：薛皓	联系人：徐海燕
电话：15851385116	电话：0513-83248588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启东市水务局 地 址：启东市民乐中路692号 联 系 人：薛皓 电 话：1585138511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启东市南苑西路1168号国动产业园2号楼402室 联系人：徐海燕 电话：0513-83248588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勘察设计（第二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启东市建成区西片
1.1.6	项目建设规模	①新建堤防，标准为100年一遇，长度约200米，连接灯杆港河口两侧；②南引河（灯杆港至三和港段）进行疏浚，新建护坡，以提高该河道排涝能力；③疏浚打通南引河以南区域三、四级河道，使该区域的排水通过横向河道直通三和港，减轻南引河行洪压力。具体包括川洪港全线疏浚，北新河（南引河至三和村中横河段）疏浚、新建护坡，灯杆村中横河、富民村中横河、富民村南横河、三和村中横河综合整治，灯杆村北横河、富民村北横河、三和村北横河综合整治。 按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内容包括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含预算）阶段勘察设计及现场设计服务等。
1.1.7	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投资估算9300万元，勘察设计的费用约180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拨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含投资概算内的设计变更调整和增补完善工程），和设计文件的报批、审查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服务工作，并提交各阶段相应的勘察设计成果（含电子版）。
1.3.2	设计服务期限	35日历天。 其中：①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10天内递交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②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10天内递交初步设计送审稿；③初步设计批复后15天提供施工图纸；施工图设计文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深度及进度要求；④勘察资料深度及提交时间：应满足规程规定的各阶段设计深度及进度的要求；⑤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完工验收结束。

1.3.3	质量标准	提交的勘察(含工程测量)成果文件必须满足国家规定的勘察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应满足各阶段设计深度及进度的要求;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规定,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施工图审查。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须同时具备以下①和②的资质 ①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同时具有河道整治、灌溉排涝、城市防洪)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②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同时具有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为两家。若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则牵头方须为具备设计资质的投标单位,成员方为具备勘察资质的投标单位。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答疑、澄清、通知、说明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9日17时之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2024年12月31日17时之前
3.2.3	报价方式	固定费率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限价(费率):1.92%
3.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实行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确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在本工程开标前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各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基本存款帐户办理保证金缴纳手续,否则不予接受。 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本项目实行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以优先选择《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若采用《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形式,投标人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但不免除相应责任;也可采用银行转账、网银、电汇、支

		<p>票、本票、汇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担保保函等投标担保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各类提交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万元整。</p> <p>3. 如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为：转账、电汇、网银，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p> <p>(1) 开户名：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启东支行营业部</p> <p>(3) 账 号：系统中相对应标段随机生成的子账户即保证金账号（备注：从系统中获取的每个投标单位的子账号都不相同）</p> <p>(4) 获取子账号特别说明：投标人下载标书之后，在“业务管理—开标前一建行保证金账号获取”功能下，找到具体标段，点击“生成子账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户（分标段获取）。例如 32050164763600000096-****（非常重要：横杠后面的阿拉伯数字务必不能写错）。</p> <p>(5) 投标人从基本账户往保证金账户里面打款，且投标人须自行核对使用的基本账户与诚信库中备案的基本账户是否一致，不一致时请务必提前及时修改，否则后果自负。</p> <p>(6) 保证金打款成功之后，投标人须将银行回执单（以保函形式提交的保证金，提供保函原件扫描件）扫描上传至CA系统中，评标委员会将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p> <p>如果开标现场投标人对本单位保证金缴纳有疑义，投标人可以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p> <p>如有发生现场无法打款等相关问题请务必及时与新点软件客服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银行驻场人员联系电话：0513-80795207（驻场中国建设银行，蔡建飞）。未从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的投标保证金，以及使用其他投标人子账户汇款的投标保证金，本工程一律不予接受。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账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以保证投标保证金在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指定账户。</p> <p>4. 如采用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p> <p>(1) 电子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p> <p>(2) 电子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p> <p>(3)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推行银行及电子保函服务的通知》。</p>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p>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统一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同时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按相关规定执行。以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p>

3.5.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_01_月_13_日_09_时_00_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 标人代表	远程参加开标，无需亲临开标现场。
5.2.1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招标文件； (5) 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6) 宣布评标结果； (7) 开标结束。
5.2.2	解密时间	投标人解密截止时间以开标当日鸿雁不见面交易V3.0系统（以下简称：鸿雁3.0系统）公告栏发布的为准。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人或7人以上单数。</u>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在政府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用语音系统自动通知。</u>
6.3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估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低价法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 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u>1</u>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 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公示期限：3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 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7.7.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票或转账或保函或数字人民币，如履约保证金为保函，保函有效期应与实际工期一致，如发生保函无效或到期未提前续保等不能赔付情形的，招标人有权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保函金额并转为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的10%，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以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同时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行政事业单位活期存款利息。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施工图设计完成提交设计资料并通过审查后一个月内退还（以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行政事业单位活期存款利息）。
8.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1) 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 (3)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启东市水务局
	招标代理费等费用	本项目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委费。代理费取费参照苏招协【2022】002号文的收费标准计取：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费用为1万元，50-400万元（含400万元），工程招标费率为1.5%。专家评委费按实收取。代理费用和专家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人投标时需综合考虑，自行计入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 V3.0 系统（以下简称：鸿雁 3.0 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鸿雁 3.0 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找到“网上开标”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见附件 3），投标人解密截止时间以开标当日鸿雁不见面系统公告栏发布的为准。

6、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7、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8、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通用驱动 5.5 版本（可到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9、评标办法及其系数的抽取时，现场数字高频变换，抽取结果随机，抽取人无法人为设定，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远程投标人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观看时，可能会感觉数字变化较慢或出现卡顿，此属正常现象，若投标人需要调取开标现场视频影像资料的，可以在评标完成后 3 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的概不受理现场视频调阅申请。

10、特别提醒：本项目招投标全流程均使用新的招投标系统操作和发布，操作和发布平台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本工程提供二个品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由投标人自行选择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国泰新点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的“系统帮助”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咨询软件公司 0513-59005900 或 4009980000。

广联达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的“系统帮助”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刘书丹 19536358813，QQ：3051752141 或袁志旭 13405712121。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

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16）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分包

1.11.1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任务书；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投标人不在澄清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

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2.2.2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2.3.1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工程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于网上招投标平台，具体应包括以下内容：

3.1.1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并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项目响应方登录”界面下方手册。

3.1.1.1 资格审查材料

1、资格审查申请书；

2、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并按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可将联合体单位的相关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原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其他资料”中，投标人上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

3.1.1.2技术标文件（暗标）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技术标评审”要求制作。

3.1.1.2 综合标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标评审”要求制作。

注：投标人对照评标办法要求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如有），投标人可将其证明材料原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投标人上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

3.1.1.3 商务标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注：投标人对照评标办法要求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如有），投标人可将其证明材料原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投标人上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

3.2投标报价

3.2.1本次投标报价采用固定费率报价方式。

3.2.2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勘察设计收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费用：（1）完成招标人所要求提供的资料和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含投资概算内的设计变更调整和增补完善工程），和设计文件的报批、审查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服务工作，并提交各阶段相应的勘察设计成果（含电子版）。各阶段设计成果的汇总

上报和设计文件审查期间、施工招标期间、施工期间、竣工验收等各阶段的服务工作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开办费、风险费、规费、会务费、顾问费及现场配合咨询服务费等所有费用。（2）完成相关勘察设计规范、标准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3）设计人员的食宿、办公等福利设施费用。（4）方案优化完善、设计阶段需要的图纸修改完善所发生的费用。（5）负责办理施工图审查批准等一切手续所需的费用（审查费用由发包人支付）。（6）为履行本合同产生的其他费用。（7）招标文件要求应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统一办理未中标人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如中标人在中标后规定时间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毁约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最迟应当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退还。

3.4.4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核实后，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由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办理转账至招标人账户，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

偿，如为中标人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
-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如发生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法定情形或者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情形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将代收的投标保证金移交给招标人，由招标人自行处置。

3.4.5 投标人以《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替代投标保证金的，如发生《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中的失信行为，其失信行为将被记录并公示。公示期间，失信投标人不得参与市内项目的投标。公示期满一年内，相关交易主体参与市内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必须以现金方式从其基本存款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不收投标保证金的项目除外），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期间，相关交易主体不享受减免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优惠待遇。

3.5 备选投标方案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5.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5.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需另行增加附页的，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网上投标管理系统”可接受的专用工具编制，专用工具可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6.3 投标文件需要进行电子签章的位置应进行电子签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JSTF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中标人在中标公示期满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必须提供叁份纸质投标文件及不加密NJSTF格式文件（光盘一份）以供招标办、招标人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CA系统打印，且必须保证与评标时的电子标书完全一致。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和“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项目响应方业务操作手册”。

4.2.2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4.2.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4.2.4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潜在投标人可以对已经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替换或者撤回。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同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7)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8)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0) 投标文件提出的设计范围、设计周期、设计费用及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2)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3)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14) 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16)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6.4 评标、定标工作在交易中心的监督下由招标人组织进行。

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加盖印鉴，签字或加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6.6 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应当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6.6.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6.6.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7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组织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定标

7.4.1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2招标人应在15日内向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招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书面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7.4.2.1招标投标的基本情况，包括招标范围、招标方式、资格审查、开标评标过程和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等。

7.4.2.2相关的文件资料包括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投标报名表、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设有标底的，应当附标底)、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委托工程招标代理的，还应当附工程施工招标代理委托合同。

7.5中标通知

7.5.1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出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2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时对中标通知书在线签章并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人可自行下载使用。

7.6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7.7履约保证金

7.7.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7.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和履约保证金提交收据，和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不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7.8.2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7.8.1条款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

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8.5.3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8.5.4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也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但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5.5 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或投诉须符合苏建规字[2016]4 号文的相关规定，并以书面形式提交，提交时另须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方式、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被授权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近三个月内），如法定代表人提交的，则另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方式、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法定代表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近三个月内），否则，不予受理。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本次招标资料的有关版权

招标人在本次招标过程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文字、图纸及电子数据资料等）均受版权保护。招标人是上述资料的版权所有人。未经授权，其它单位或个人将该版权内容复制、改编、分发发布，或作其它用途，将承担法律责任。

10.2 本次招标成果的有关版权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未加注明的所有内容均须由投标人原创，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者知识产权的材料。

10.3 被确认的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意见进行方案深化调整，如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达到招标人要求，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被招标人列入履约不力黑名单，并由中标人承担双方所有损失。

10.4 特别提示：

提供深化优化的设计方案【在中标方案的基础上，整合各方资源，深化优化设计方案，并提供相应的资料供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定】，根据招标人及相关部门意见进行再次深化优化，直至符合招标人及相关部门的要求。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本项目通过网上系统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光盘进行补救，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开标前，请使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3）投标人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后，紧接着就把解密锁插入电脑上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的指令发出之后到解密截止时间之前有充足的解密时间（正常情况

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如果投标人网络或电脑出现问题，可能会影响解密时间（若因投标人自身若因投标人自身的网络及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请投标人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 CA 锁不出故障。

请各投标人提前购买配置好相关设备，并提前做好设备调试，以保证远程开标时与开标主场交互顺畅，开标开始时将滚动播放解说词（附件 1），以对设备进行测试。本项目资格审查条件中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2，**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会员端操作手册详见附件 3。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附件中的各项内容，确保能顺利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和交互全过程。

远程开标会议标前解说词（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招标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招标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管理端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招标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招标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群并通过身份审核后，将能收听到该解说词，解说词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解说词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解说词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招标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 诺 单 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

电话：400-998-0000 传真：0512-58132373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鸿雁不见面交易V3.0系统

投标人操作手册

文档更新历史

版本	更新内容	更新人	更新时间
V1.0	在鸿雁 2.0 基础上更新了 3.0 新增功能及操作说明	张建彬	2019/6/13
V1.1	增加了手机获取定位相关说明 P9	张建彬	2019/11/2
V1.2	增加了政府采购时间轴模块说明 P32	张建彬	2020/1/8
V1.3	增加了政府采购在鸿雁系统二次报价功能操作 P29	张建彬	2020/1/17
V1.4	更新了网站系统登录入口 P4	张建彬	2020/4/16
V1.5	更新了掌易捷 APP 安卓和 IOS 两种版本下载和安装方式 P5	张建彬	2020/12/29

目 录

一、 软硬件要求	33
1. 网络要求	33
2. 硬件要求	33
3. 人员要求	33
二、 系统操作前期准备	33
1. 掌易捷手机 APP 下载	33
2. APP 账号获取	38
3. 手机 APP 设置	39
4. 浏览器配置	40
4.1 弹出窗口阻止程序设置	40
4.2 兼容性视图设置	41
4.3 Internet 选项设置	42
4.3.1 安全站点设置	42
4.3.2 ActiveX 访问权限设置	43
三、 系统操作	44
1. 系统登录	44
2. 项目查看	44
2.1 地图进入查看项目	44
2.2 列表进入项目查看	46
3. 开标会议区	47
3.1 开标会议区简介	47
3.2 开标会议区投标人操作	48
3.2.1 公告信息查看	48
3.2.2 群聊	49
3.2.3 私聊及语音通话	51
3.2.3.1 私聊	51
3.2.3.2 语音通话	51
3.2.4 异议发起	52
3.2.5 确认发起	53
3.2.6 查看座位席	54
3.2.7 开标现场直播视频观看	56
3.2.8 投标文件解密	57
3.2.9 二次报价功能（仅政府采购磋商/竞谈类项目用）	57
3.2.10 关键帧截图查看	86
3.2.11 项目开标会议区切换	60
3.2.12 标段进度时间轴	60
3.2.13 开标会议区退出	61
4. 新点软件技术支持	62

鸿雁简介

“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是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独立研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和国家专利技术的新型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内首次实现了远程不见面交易，开创了从有形物理场所向无形网络空间转变的全新模式。

“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的LOGO以一只展翅高飞的鸿雁为主基调，应和中国古代鸿雁千里传书的含义，寓意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网络化、不见面的主要特点，鸿雁的鸟喙处衔有“C”形标书，与鸿雁腾飞自然形成的“Y”形姿态共同构成字母“YC”，代表“远程”之义。同时，鸿雁为鸟类中冬去春来恪守季节迁徙的候鸟，最讲诚实守信，符合公共资源的公平公正交易的基本原则，另外，鸿雁的群体性迁徙特性也和公共资源交易讲究规则、注重自律的特点完全吻合。

“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的目标是克服传统交易成本高企，交易效率低下的种种缺陷，打通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最后一公里的障碍。以严格恪守法律法规为根本遵循，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覆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各专业，高效实现交易全流程电子化的目标，具备“交易场所电子化、交易过程全透明、交易记录可回溯，交易效益大提升”的特点。

“远程不见面、交易看得见”，南通公共资源交易的探索实践将为公共资源交易改革提供有益的样本和经验。

一、软硬件要求

因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 网络要求

网络带宽4M以上。

2. 硬件要求

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暂只支持IE11及以上。

注：（1）若您电脑为Windows XP，建议升级至Win7或更高版本；

（2）若您当前的win7版本无法升级或安装IE11，请自行百度。

3. 人员要求

对于参与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熟练运用智能手机等设备。

二、系统操作前期准备

1. 掌易捷手机APP下载

打开IE浏览器，百度搜索“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点击“鸿雁不见面”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V3.0系统动画页面（【图1】所示）。



【图1】

在观看13s的系统动画后，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首页，点击页面左上角“登录”按钮（【图2】所示），弹出系统登录页面。



【图2】

在登录页面鼠标悬停“掌易捷手机APP下载”链接（【图3】所示），用手机扫码工具扫描弹出的二维码，下载并安装“公共资源掌易捷”手机APP。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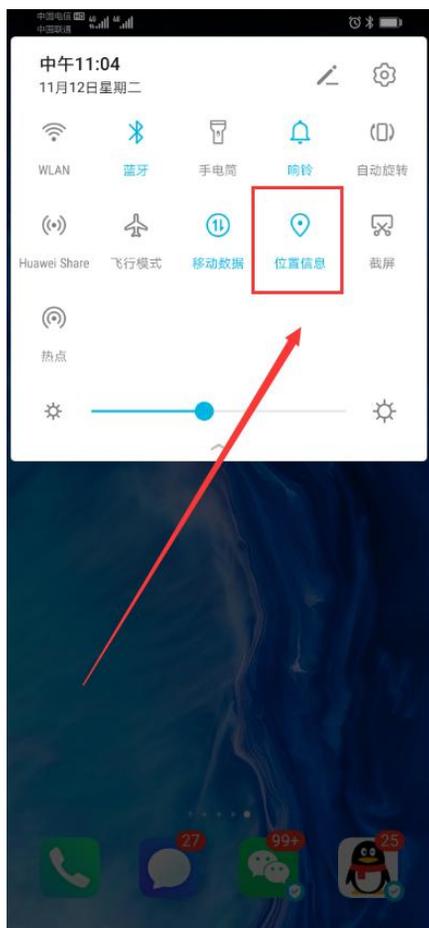
友情提示：

1、安卓手机建议用UC浏览器自带扫码功能直接扫描下载安装；IOS版本需用微信扫码之后，点击手机右上角在浏览器中打开，选择自带Safari浏览器打开下载安装，安装完还需要在手机“设置-通用”里面增加企业受信。

2、请尽量使用浏览器自带的扫一扫功能进行APP下载；若使用微信扫一扫，扫码完毕后请点击右上角“...”，选择在浏览器中打开。

3、安装APP过程中需要开启手机位置信息，并且需要允许软件获取位置信息，否则将影响您的签到定位信息！具体操作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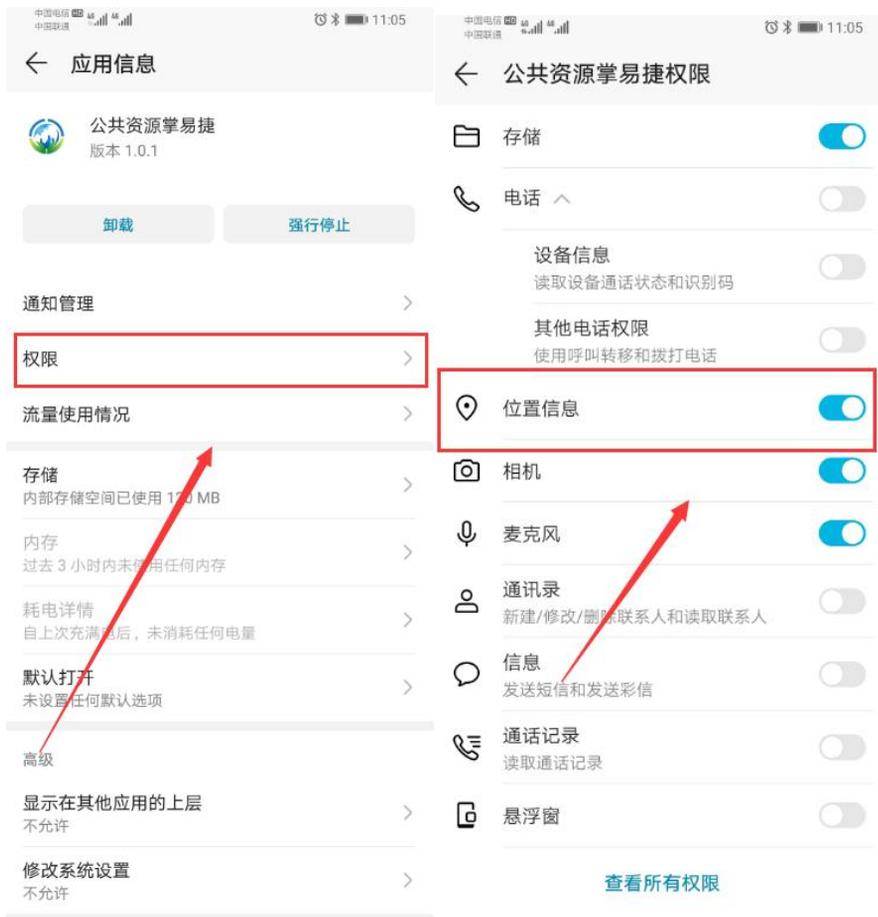
①手机下拉快捷菜单，点击打开“位置信息”，如下【图4】所示：



【图4】

②打开手机“设置”功能，找到“公共资源掌易捷”APP应用打开，点击“权限”，然后打开“位置信息”即可，如下【图5】所示操作：





【图5】

2. APP账号获取

使用CA登录项目响应方系统，在“信息管理→掌易捷APP账号获取”菜单，点击“生成账号”按钮，获取掌易捷手机App登录账号（【图6】所示）。

注：1. 该按钮点击一次即可，账号生成后可重复使用。（2.0已生成的单位可以直接拿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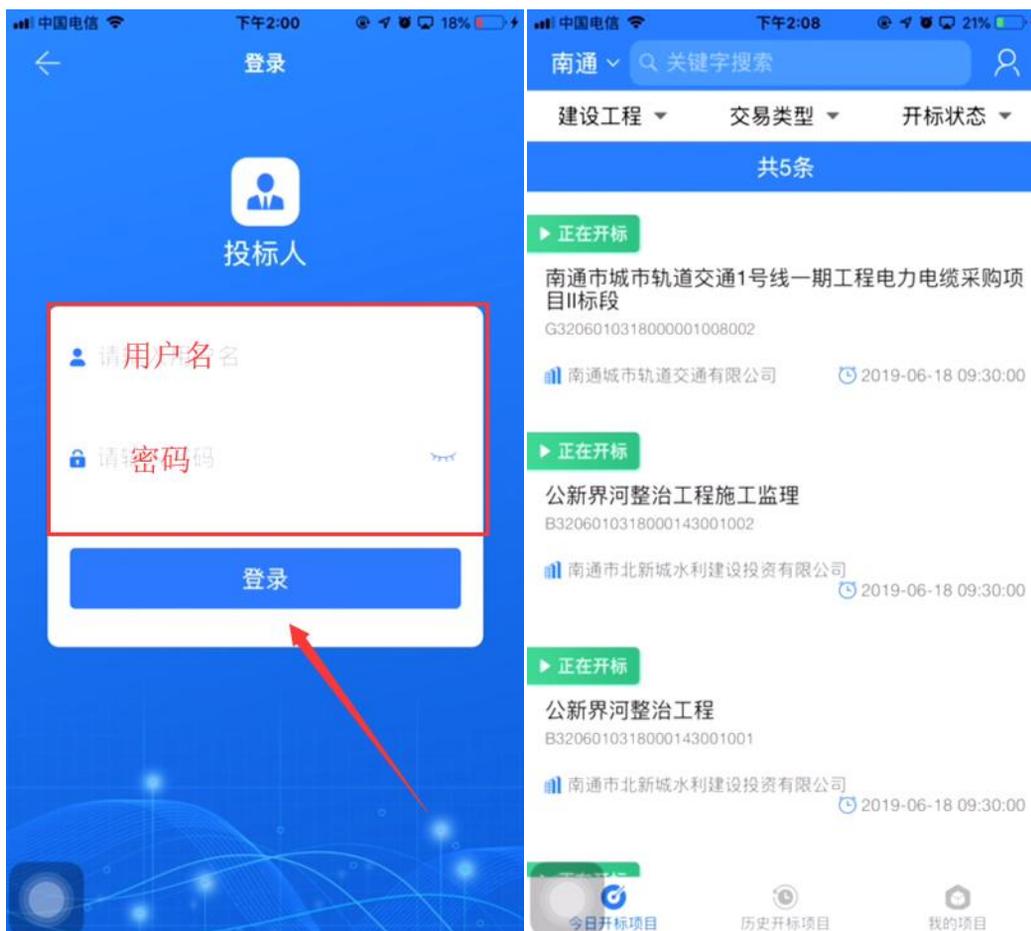
2. 若遗失密码，此处也可以重置或修改密码，初始密码为：111111。



【图6】

3. 手机APP设置

打开手机内名为“公共资源掌易捷”的APP，在登录页面，输入会员端获取的账号、密码后，点击“登录”按钮（【图7】所示），进入手机APP操作界面（【图8】所示）。



【图7】

【图8】

每次参与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前，点击掌易捷APP操首页面右上角图标（【图9】所示），进入“信息维护”界面完善个人信息并点击保存（【图10】所示）。



【图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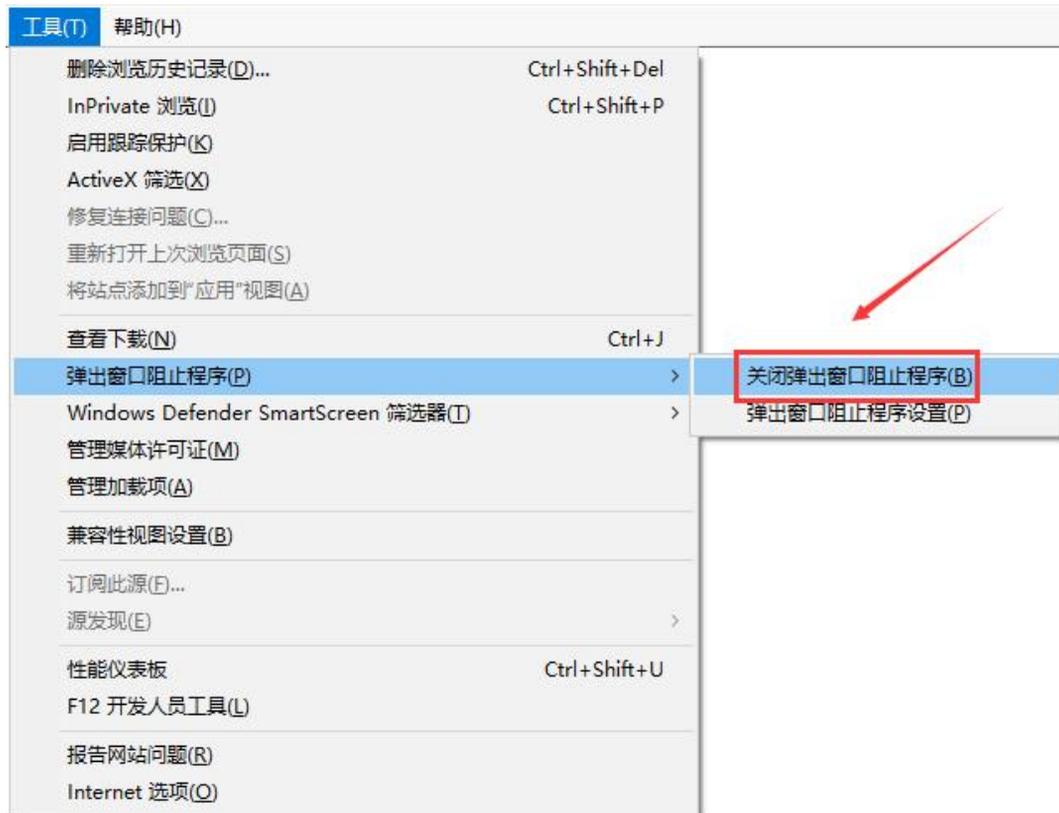
【图10】

4. 浏览器配置

为了系统相关插件能正常加载，请按以下步骤进行IE浏览器配置。

4.1 弹出窗口阻止程序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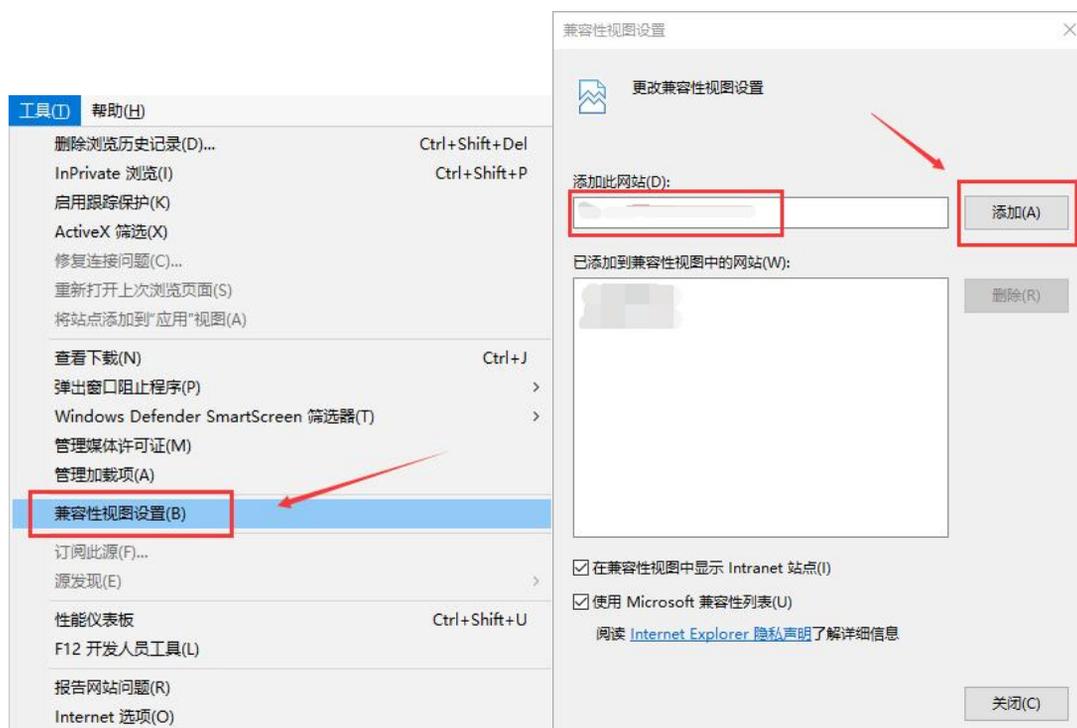
打开IE浏览器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首页，在浏览器“工具(T)” → “弹出窗口阻止程序(P)”下点击“关闭弹出窗口阻止程序(B)”（【图11】所示）。



【图11】

4.2 兼容性视图设置

打开IE浏览器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在浏览器“工具（T）”下点击“兼容性视图设置（B）”（【图12】所示）。在弹出的“兼容性视图设置”界面，点击“添加”按钮，将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地址添加至“已添加到兼容性视图中的网站”区域内（【图13】所示）。



【图12】

【图13】

4.3 Internet选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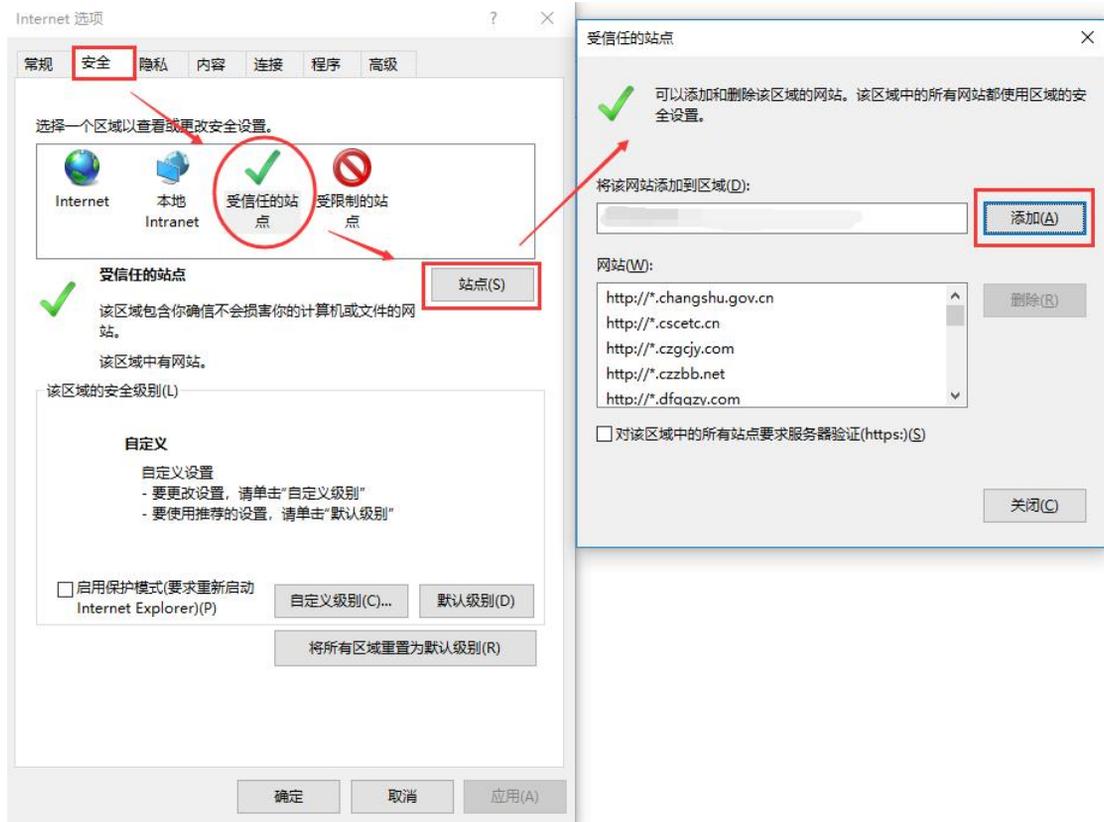
4.3.1 安全站点设置

打开IE浏览器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在浏览器“工具(T)”下点击“Internet选项(O)”（【图14】所示）。



【图14】

在弹出的“Internet选项”弹框页面，进入“安全”页签，选择“受信任的站点”，点击“站点”按钮，在弹出的“受信任的站点”页面点击“添加”按钮，将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地址添加进可信任区（【图15】所示）。



【图15】

4.3.2 ActiveX访问权限设置

在弹出的“Internet选项”弹框页面，进入“安全”页签，选择“受信任的站点”，点击“自定义级别（C）...”按钮，在弹出的“安全设置-受信任的站点区域”页面，将“ActiveX控件和插件”项下的所有含ActiveX的子项启用（【图16】所示



【图16】

三、系统操作

友情提示：

- 1、上述浏览器配置完成的前提下，在系统登录或操作过程中，所有弹出的加载项，请点击“允许”！！！！
- 2、若您准备参与同时开标的不同远程项目，建议安排不同的人员分别扫码登录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并且分别进入各自负责的不同项目参与远程开标。若您只安排一个人负责同时开标的多个远程项目，当其进入某个项目时，就无法及时获知并响应其它项目管理员的要求。

1. 系统登录

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首页后，点击界面右上角“登录”按钮，进入系统登录界面。打开并登录进“公共资源掌易捷”手机APP，点击APP操作页面右上角的“扫一扫”图标（【图17】所示），在跳出扫一扫页面后（【图18】所示），扫描登录页面的二维码进行登录。



【图17】



【图18】

2. 项目查看

2.1 地图进入查看项目

Step1: 点击首页地图相应区、县（市）区域（【图19】所示），进入相应（分）中心大厅。



【图19】

Step2: 在大厅页面点击“今日开标大屏”（【图20】所示），弹出“今日开标项目”页签。



【图20】

注: 点击页面左上角“返回”按钮可返回至系统首页。

Step3: 在“今日项目”页签，点击具体的项目进入相应的开标会议区（【图21】所示）。



【图21】

- 注：（1）今日开标项目页面展示内容为当前地区所有今日开标的所有项目；
 （2）区域①，可提供切换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的项目分类展示；
 （3）区域②，可切换显示今日开标项目、历史开标项目以及我的项目信息；
 （4）区域③，通过交易类型或开标状态筛选对应的项目信息；
 （5）区域④，通过关键字搜索项目信息；
 （6）区域⑤，返回鸿雁开标大厅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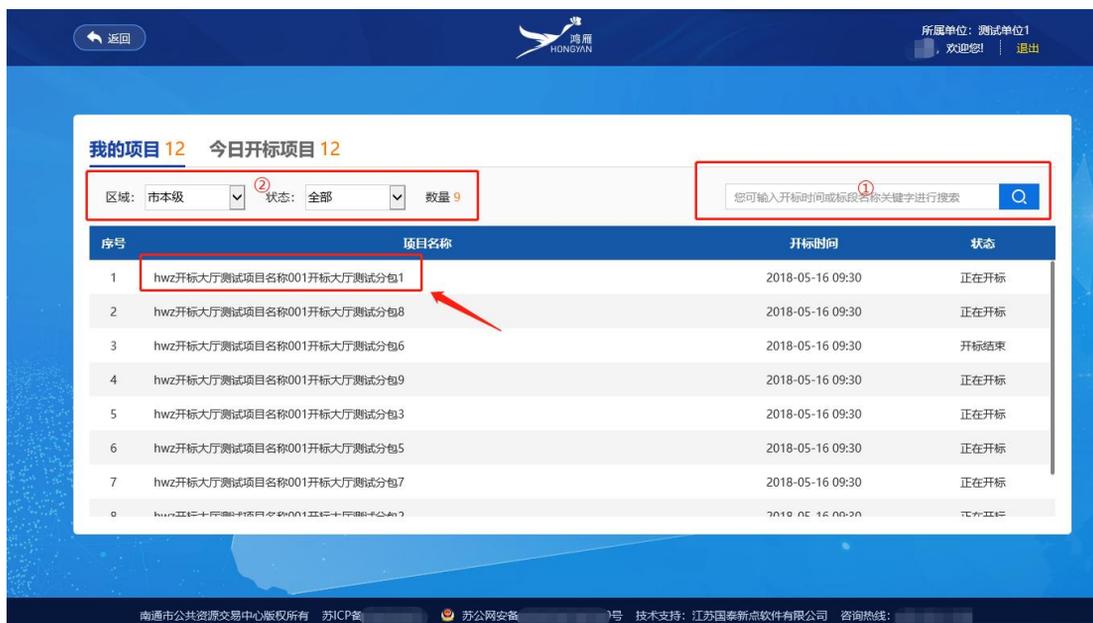
2.2 列表进入项目查看

Step1: 点击首页下方表格中相应区、县（市）（【图22】所示），可进入“我的项目”列表页面。



【图22】

Step2: 在“我的项目”页面，可查看本单位报名的所有今日开标的项目，点击相应“项目名称”（【图23】所示），可跳转进相应的开标会议区。



【图23】

注：（1）区域①，可通过开标时间或关键字来搜索特定的项目；
 （2）区域②，可通过“区域”及“状态”的筛选，来查看相关区域今日特定状态的本单位相关的开标项目；
 （3）今日开标项目页展示的是当前区域今日开标的所有项目，功能同“我的项目”页签。

3. 开标会议区

3.1 开标会议区简介

友情提示：投标单位进入开标会议区之前需登录，若未登录将默认您的身份为游客，无任何操作权限，仅支持观看。



【图24】

如【图24】所示：

- 区域①显示本单位名称+参与该项目的人员名称，若未登录将展示为游客身份；
- 区域②点击可显示当前标段开评标的进度供投标人实时查询；
- 区域③显示当前标段编号及标段名称，并可以切换到其他项目开标会议区（详见

3.2.7)；

- 区域④点击图标可以前往帮助中心，查看操作手册、常见问题等；
- 区域⑤为公告栏，显示管理员、招标人、监管人、监察人发布的公告信息（详见

3.2.1)；

- 区域⑥为主屏幕，主要观看公布投标单位、投标单位解密、招标人解密、唱标、开标结束等环节画面；

- 区域⑦为群聊板，用于投标人、管理员、招标人、监管人、监察人的聊天信息展示（详见3.2.2）；

- 区域⑧为下拉幕布按钮（详见3.2.4），点击下拉可以查看直播及投标人地图信息；

- 区域⑨为全局功能区菜单按钮（详见说明）；

- 区域⑩为关键帧进度条，投标人可以实时查看开标过程中各个环节关键帧截图信息。

- 区域⑪展示管理员、招标人、监管人、监察人的在线/离线状态，其中右侧白色区域可进行私聊/语音通话（详见3.2.3）；

- 区域⑫显示座位席总人数、在线人数及离线人数，其中总人数表示进入（过）该开标会议区的所有该项目的投标人总数；；

- 区域⑬为“列表查看房间人员信息”链接，点击可跳转“投标人列表”页面；

注：投标人列表页面展示“签到座位号、投标单位名称、授权人、签到时间”等信息

- 区域⑭为投标人座位席，鼠标悬停相应座位可查看该座位的投标单位名称及在线、离线状态；

- 区域⑮为群聊板聊天框，点击可进行群聊（详见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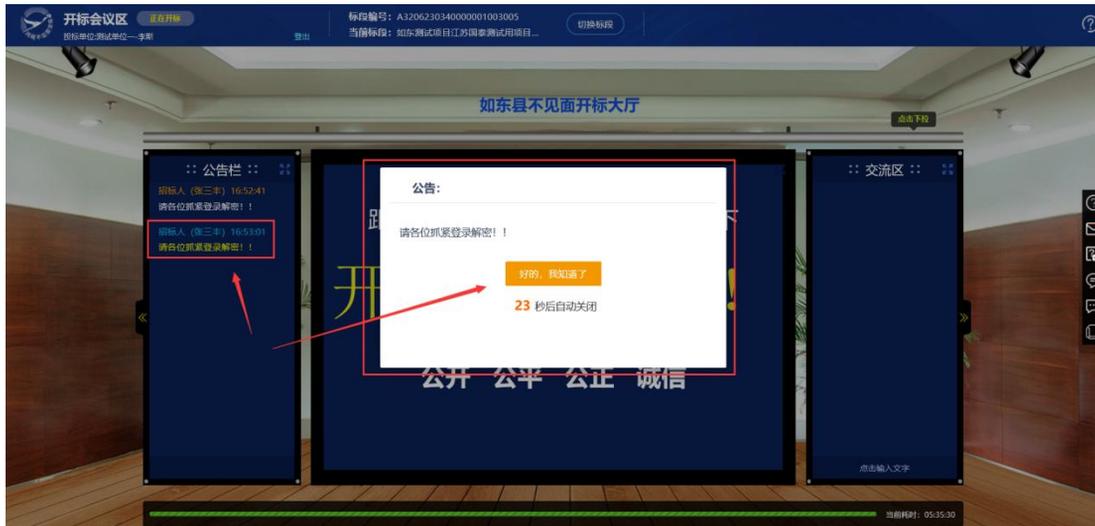
- 区域⑯为“查看更多”链接，点击可跳转完整的座位席页面；

3.2 开标会议区投标人操作

在整个开标过程中，投标人涉及公告栏信息查看、与管理员等私聊或语音通话、群聊、投标文件解密、关键帧查看、异议发起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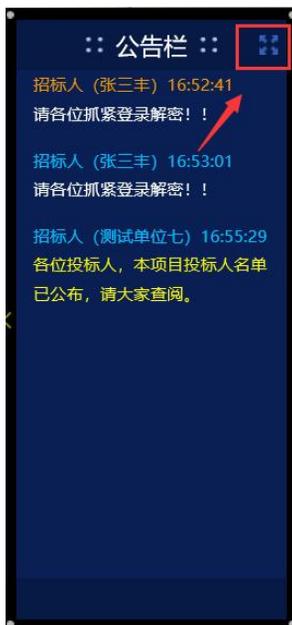
3.2.1 公告信息查看

当管理员等人员发布公告信息时，投标单位界面弹出“公告提醒”弹框，弹框显示具体公告信息，投标单位点击“好的，我知道了”按钮，弹框消失（【图25】所示）。



【图25】

若投标单位需要了解所有已发公告信息，可在界面左侧公告栏中查看。若觉得当前界面较小，可点击公告栏右上角放大按钮（【图26】所示）进入大屏查看（【图27】所示）。



【图26】



【图27】

3.2.2 群聊

友情提示：请注意聊天过程中的言辞及内容，以免因此被管理员踢出当前开标会议区，对您造成不可预估的风险。

系统提供给投标单位的群聊有两处：

(1) 点击界面右侧菜单栏“发送消息”按钮（【图28】所示），弹出群聊文字发送窗口，在窗口输入相应文字信息，将消息推送至群聊板（【图29】所示）。



【图28】



【图29】

(2) 点击群聊板右上角放大按钮（【图30】所示），进入群聊板放大页面，在放大页面聊天窗口输入相应文字，将消息推送群聊板（【图31】所示）。



【图30】



【图31】

3.2.3 私聊及语音通话

3.2.3.1 私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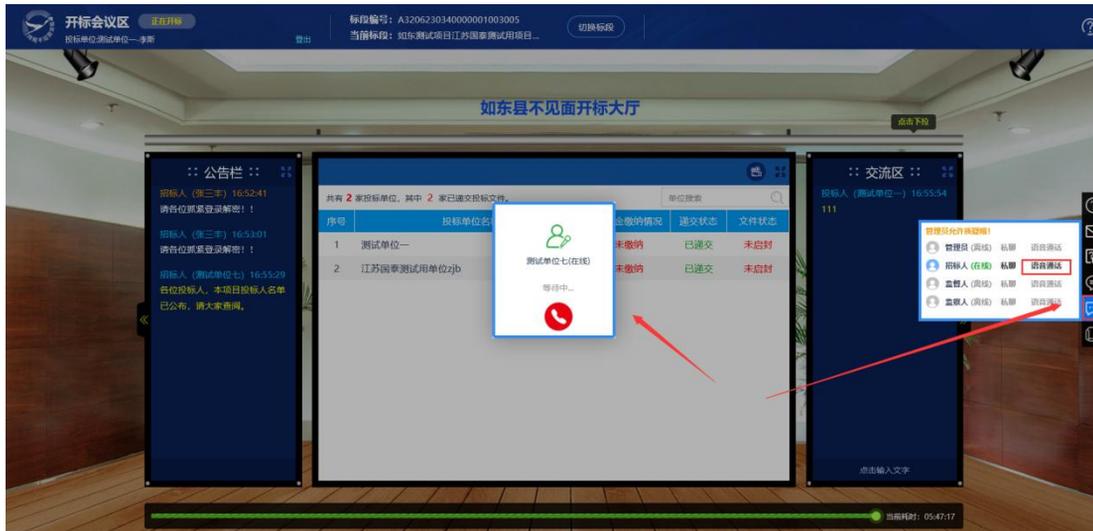
点击右侧菜单栏“私下交流”按钮，在扩展的白色窗口中，点击相应角色后的“私聊”链接，弹出私聊窗口，在该窗口可与相应人员进行私聊（【图32】所示）。



【图32】

3.2.3.2 语音通话

点击右侧菜单栏“私下交流”按钮，在扩展的白色窗口中，选择相应角色后点击“语音通话”链接，弹出语音窗口，待相关人员接通后，可跟其私聊语音（【图3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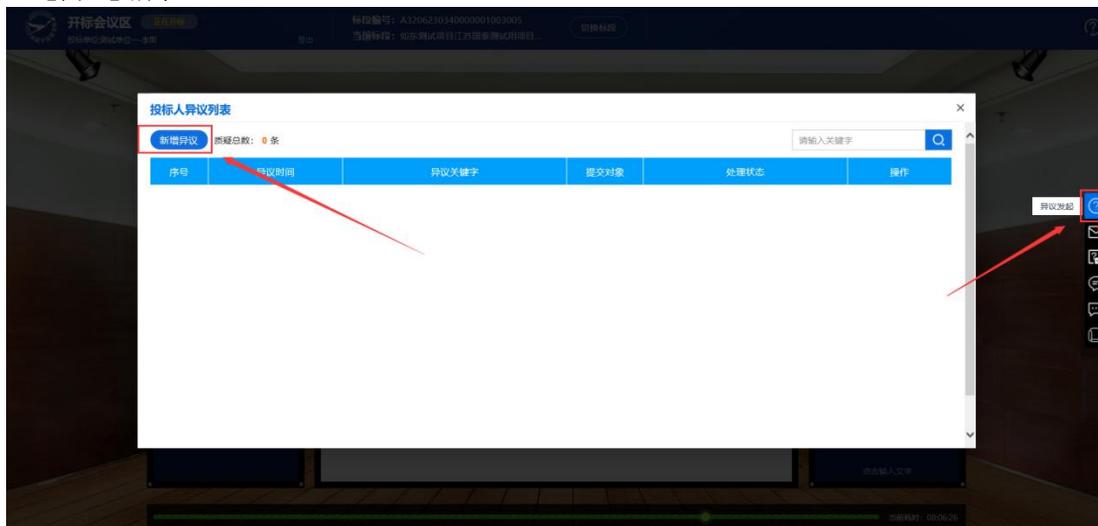


【图33】

注：因管理委员会会受到多个语音通话请求，您的等待接通时间暂无法确定，请保持您的音箱功能正常。

3.2.4 异议发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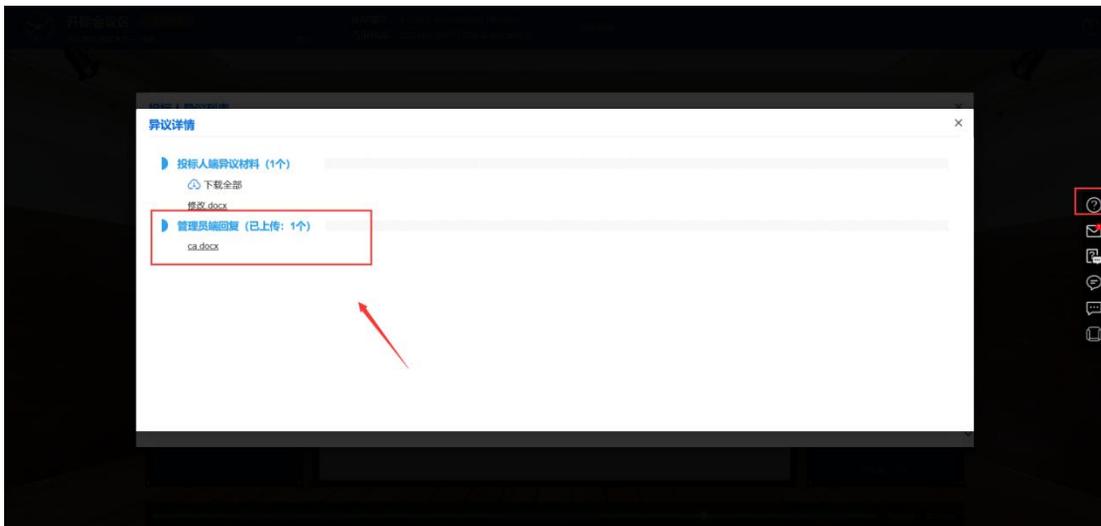
如果投标人对开标过程中存在异议，可点击右侧菜单栏“异议发起”按钮，打开新增异议菜单（【图34】所示），针对异议情况进行描述上传，提交给招标人或监管人员（【图35】所示），招标人或监管人收到异议消息之后可以在线进行答复或解释，投标人收到答复消息可以在线查看（【图36】所示）。



【图34】



【图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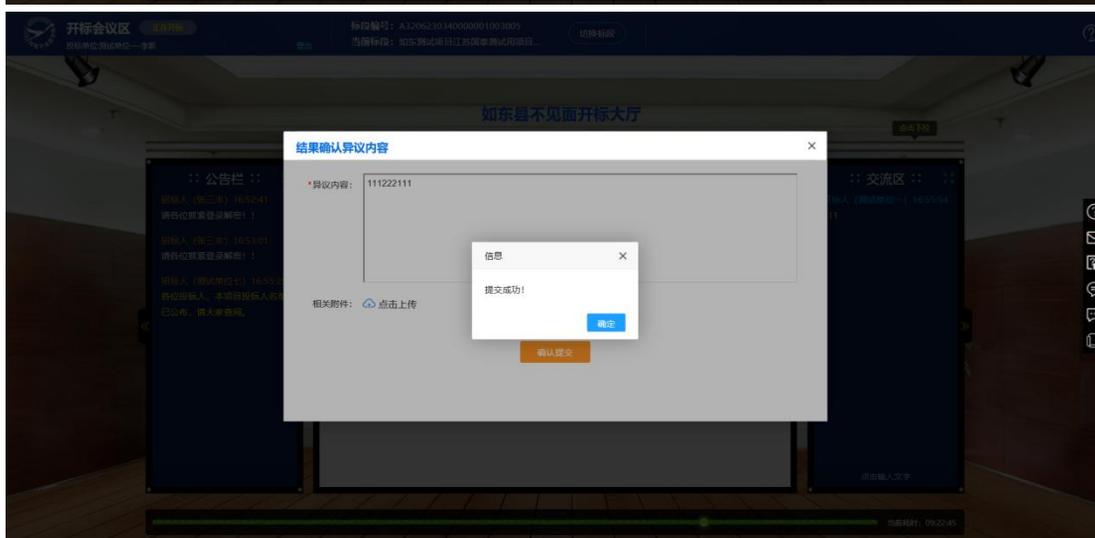
【图36】

3.2.5 确认发起

若管理端发起结果确认，投标人端会收到结果确认的通知，投标人可选择“有异议”或者“无异议”，如果选择“有异议”（【图37】所示），将需要填写异议内容并提交给管理端（【图38】所示），管理端可以针对异议内容进行回复，投标人右侧菜单“确认发起”菜单会收到消息提醒，可点击查看（【图39】所示）；若选择“无异议”将自动关闭对话框，若投标人60s未响应将默认无异议。



【图37】



【图38】



【图39】

3.2.6 查看座位席

到了开标时间，点击右侧菜单栏“查看座位席”按钮，可以查看投标人或游客座位席详情。

如【图40】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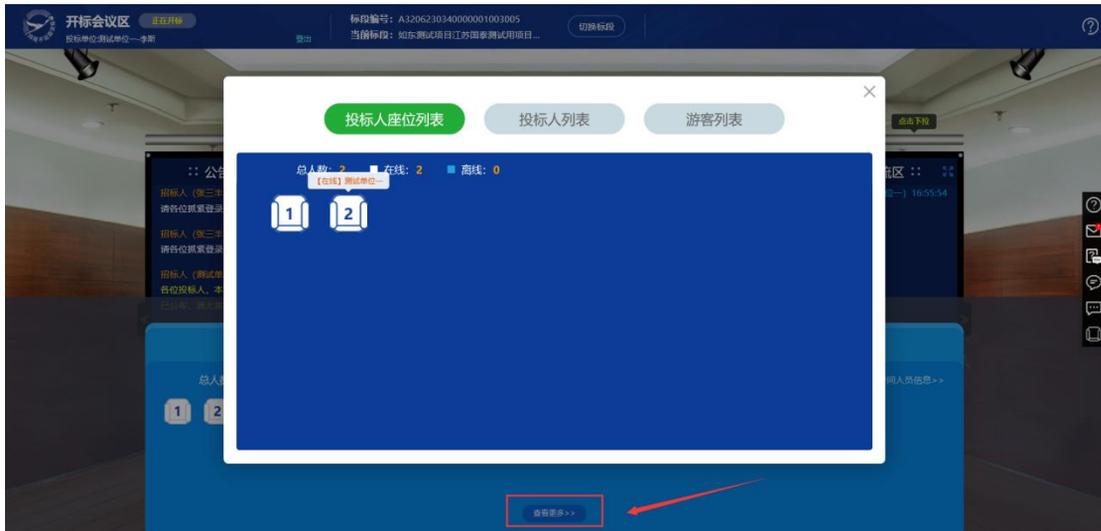
- 区域① 查看管理端（包含管理员、招标人、监督人、监察人）在线情况；
- 区域②查看投标人在线/离线情况和单位信息；
- 区域③查看房间人员信息（如【图41】所示）；
- 区域④查看更多的投标单位详情（如【图42】所示）。



【图40】



【图41】



【图42】

3.2.7 开标现场直播视频观看

点击开标会议区界面的“点击下拉”按钮（【图43】所示），弹出幕布界面。在幕布页面左上角可观看开标现场直播画面（【图44】所示）。



【图43】



【图44】

注：1、幕布页面展示标段信息及投标人全国分布图情况；

2、关于右侧投标人全国分布地图，若某一省份无该标段的投标人，则灰色显示，反之则亮色显示并显示具体的投标人数量。

3.2.8 投标文件解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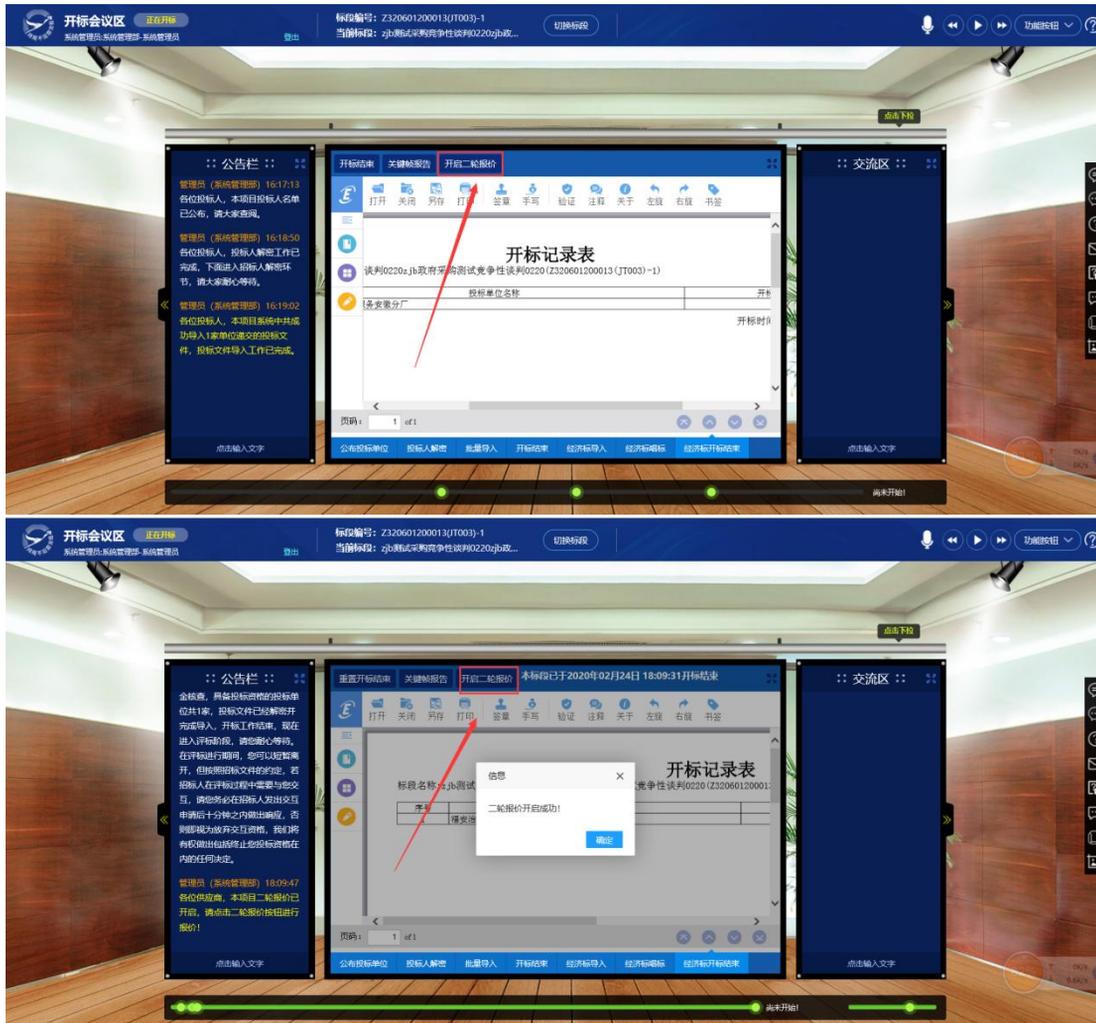
当开标进入投标人解密环节时，投标单位界面会弹出“解锁”图标，投标单位在其电脑上插入本单位CA锁后，点击“解锁”图标，将本单位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图45】所示）。



【图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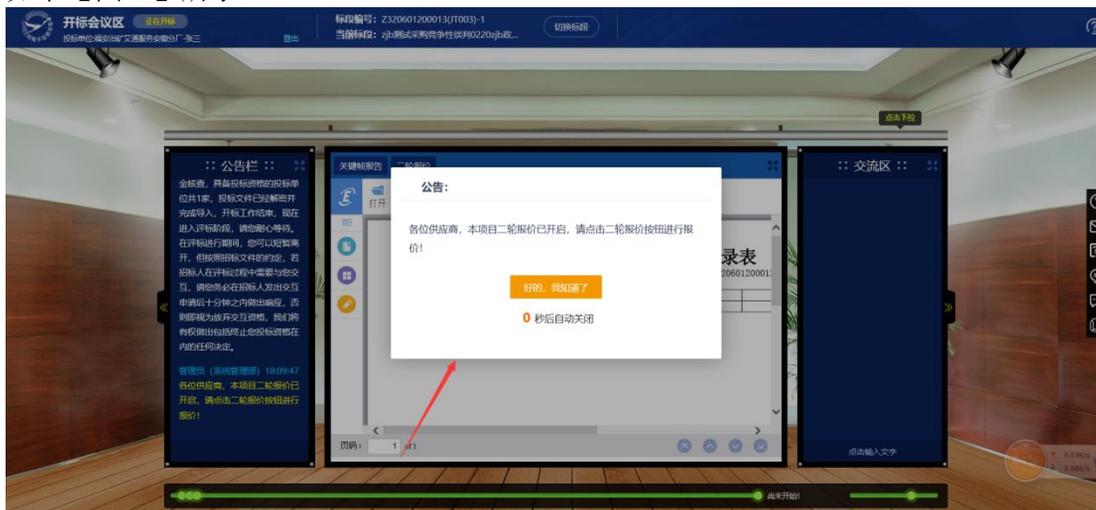
3.2.9 二次报价功能（仅政府采购磋商/竞谈类项目用）

开标管理员完成第二信封价格标开标之后，可以开启二轮报价权限，具体如【图46、图47】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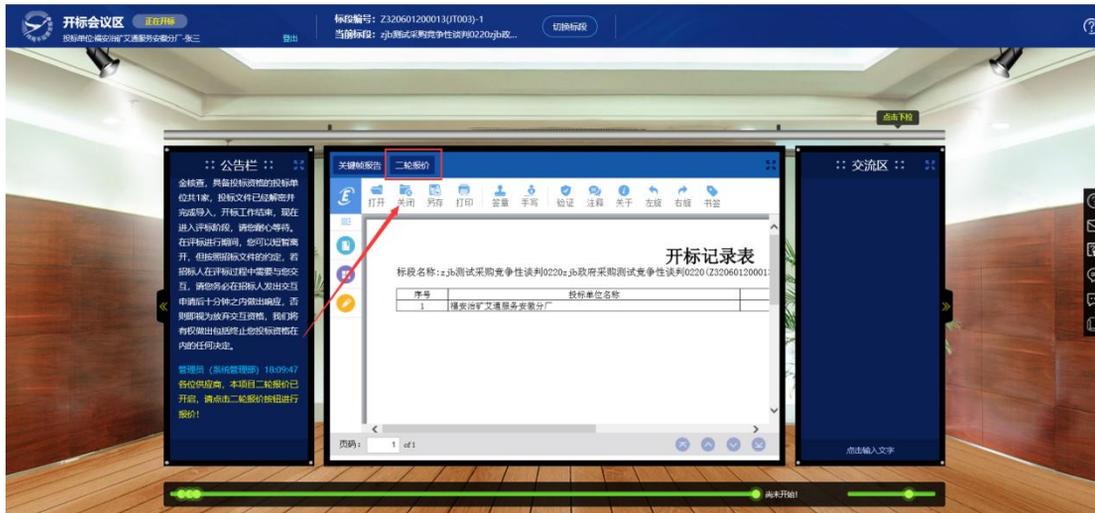
【图46、图47】

开启二轮报价之后，投标人可以在鸿雁系统收到相关提醒，并开始进行二轮报价操作，如下【图4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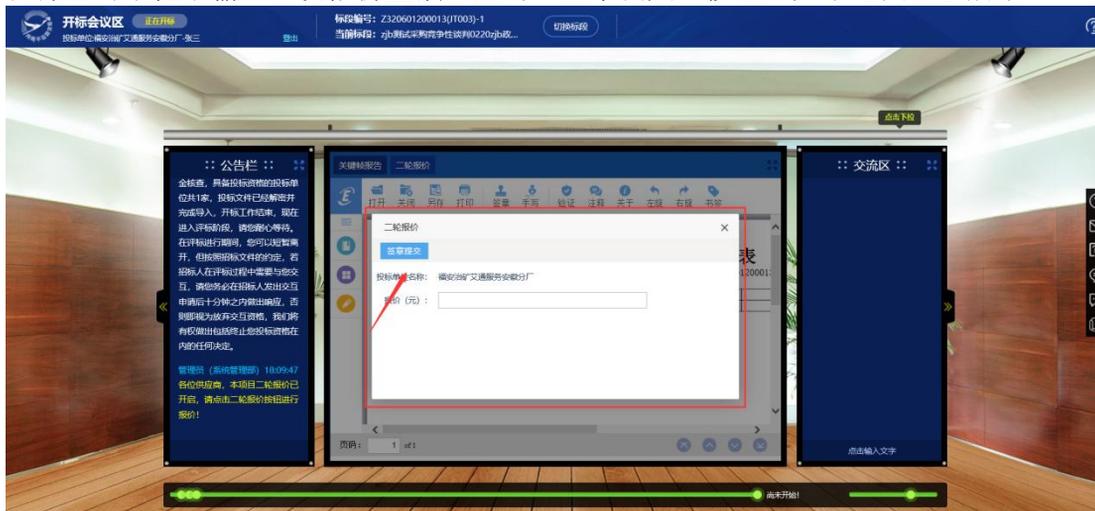
【图48】

投标供应商点击“二次报价”按钮即可进行二轮报价操作，如下【图4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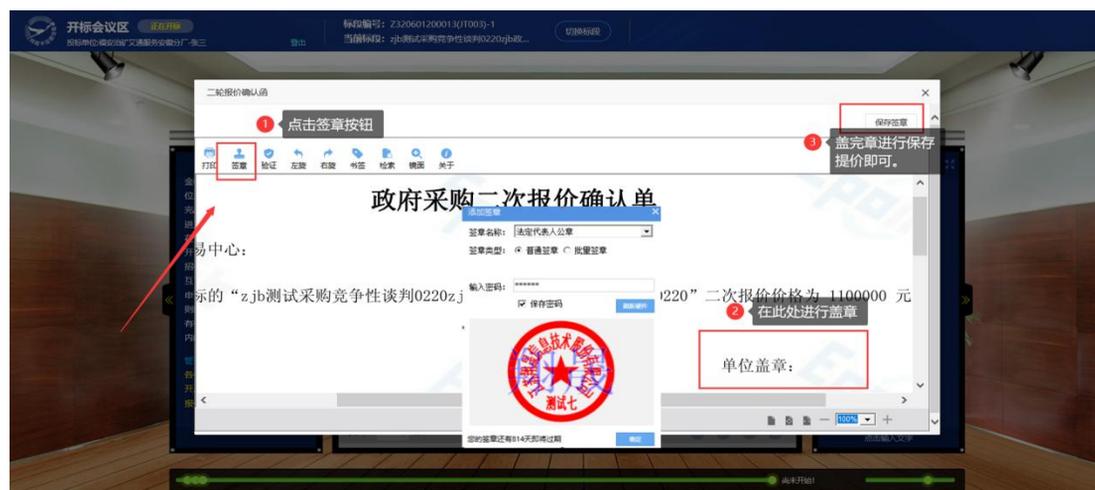
【图49】

在弹出对话框中输入二次报价金额，点击“签章提交”按钮，如下【图50】所示：



【图50】

点击“签章提交”按钮之后，投标人可以对二次报价信息进行签章确认，确认完成之后提交报价即可，如下【图51】所示，二次报价信息会自动同步到评标系统供评委查阅。



【图51】

3.2.10 关键帧截图查看

整个开标过程中，系统会在页面右下角的时间轴上自动生成相关节点的关键帧截图，投标单位可通过点击相关节点，查看关键帧截图（【图52】所示）。



【图52】

3.2.11 项目开标会议区切换

点击页面右上角“切换标段”图标，弹出其他标段信息页签，选择相应标段进入其对应的开标会议区（【图53】所示）。



【图53】

3.2.12 标段进度时间轴

点击右上角“标段进度”按钮（【图54】所示），投标人可以实时查看该项目的开标进度情况，系统可根据时间轴进度情况，在公告栏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投标人，方便投标人了解开标进程，实现无人值守开标（如【图55】所示）：



【图54】



【图55】

3.2.13 开标会议区退出

点击页面左上角“登出”链接，即可退出当前开标会议区（【图56】所示）。



【图56】

4、新点软件技术支持

咨询电话：0513-59001839			
张建彬	手机：17625213828	QQ:960616741	市区系统技术支持
丁志祥	手机：18662609561	QQ:1064862488	海安、如皋、启东、如东分中心技术支持
徐飞翔	手机：15240580971	QQ:1294624537	海门、开发区分中心技术支持
徐卫星	手机：13348071025	QQ:271523211	通州区、通州湾分中心技术支持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远程）

评标办法中所需投标人提供的可在南通企业诚信库查询的证明材料（资审条件、业绩等），一律从经南通市的企业诚信库导入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模块作为评审依据，否则在评标时评委会不予认可，部分无法在诚信库导入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将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原件彩色扫描件模糊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尚未在南通市企业诚信库申报的投标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之前尽快自行办理。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3.0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具体内容和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一）开标程序

1、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在交易中心举行开标会，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远程登录鸿雁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

2、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不能解密投标文件的，作废标处理。

（二）评标顺序

资格审查评审—技术标评审（暗标）—综合标评审—商务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三）资格审查评审

由本工程评标委员会根据参加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并按照《资格后审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资格条件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才可参加技术标、综合标、商务标的评审。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提供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有效的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2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须同时具备以下①和②的资质：①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同时具有水利行业（河道整治、灌溉排涝、城市防洪）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②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本项目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应是工程设计资质单位，联合体成员数量最多为2家。

3	联合体投标 (如有)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4	拟派项目负责人 资质等级	具有水利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职称证书(如未明确专业的,则另提供学历证书或职称评审表)。如为联合体投标,需由牵头人拟派。
5	企业业绩	2019年10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批复投资4500万元(含)以上(以批复文件为准)的河道整治工程(设计范围至少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两阶段)勘察设计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相关批复(或行政许可)文件,三者缺一不可。如为联合体投标,需由牵头人提供。
6	拟派项目负责人 为投标企业 正式人员	投标人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投标人为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缴纳的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必须体现姓名) 备注:由当地社保机构出具,并加盖公章,如已实行网上直接打印的地区,可提供网上打印的彩色材料。
7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良好	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为联合体投标,则只需要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8	无行贿犯罪记录 与涉黑涉恶 行为承诺函	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与涉黑涉恶行为承诺函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无行贿犯罪记录与涉黑涉恶行为承诺函》。如为联合体投标,则只需要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9	远程参与开标 会议诚信承诺书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10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如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备注	<p>(1)若投标人参加本工程投标活动提供虚假材料的,则资格审查不通过,且报送行政监督部门处理,记失信行为一次并网上公示。</p> <p>(2)根据《关于在我省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中应用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有关要求的通知》(苏建招办[2022]2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指本项目要求的资质)处于不合格状态的,资格审查不合格。</p> <p>(3)上述中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则资格审查不通过。</p>		

(四)技术标评审:(满分60分,暗标)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几方面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独立评审,技术标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各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技术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

本工程技术标需在 CA中上传,技术标采用暗标,技术标文件无需制作封面,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人员名称、页眉页脚、水印、业绩或其他任何可以识别

投标单位的标记，技术标投标文件字体除图表外统一为仿宋_GB2312，字体大小统一为小四号字体。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违反招标文件暗标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及总体设计思路	投标人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熟悉，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透彻；对勘察设计工作内容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总体设计思路切合工程实际，合理可行，可得10（不含）-15（含）；投标人基本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较熟悉，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较透彻；对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工作思路较清晰；总体设计思路基本切合工程实际，基本合理可行，可得5（不含）-10（含）；投标人不够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熟悉程度一般，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不深；对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工作思路不清晰；总体设计思路不够切合工程实际，思路一般，可得1（含）-5（含）。	15
2	本项目应重视的问题及对策措施	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全面、准确、清晰；相应对策及建议合理、可行、可靠；提出了经济合理、安全可靠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10（不含）-15（含）；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较全面、准确、清晰；措施及建议较合理、可靠；提出有应用价值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5（不含）-10（含）；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一般；措施及建议不够合理或不可靠的；未提出有应用价值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1（含）-5（含）。	15
3	初步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对工程施工条件、临时占地、施工总布置、施工交通及总进度等施工组织设计总体方案思路清晰，表述内容针对性强的，可得6（不含）-9（含）分；思路及表述内容针对性一般的，可得3（不含）-6（含）分；思路及表述内容针对性较差的，可得1（含）-3（含）分。	9
4	设计的质量、进度保证措施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完善、有效、可行的得6（不含）-9（含）分；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较为完善、有效、可行的得3（不含）-6（含）分；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不完善，无法有效的实施的得1（含）-3（含）分；未提供不得分。	9
5	工程概算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方案	工程概算编制方案、投资控制预案、工程量清单编制方案完善、有效、可行的得4（不含）-6（含）分；工程概算编制方案、投资控制预案、工程量清单编制方案较为完善、有效、可行的得2（不含）-4（含）分；工程概算编制方案、投资控制预案、工程量清单编制方案不完善，无法有效的实施的得1（含）-2（含）分；	6
6	后续服务计划及保证措施	有详尽的后续服务计划，能提供较为周全的后续服务的得4（不含）-6（含）分；有后续服务计划，但所提供服务较为一般的得2（不含）-4（含）分；无后续服务计划或计划不清晰的得1（含）-2（含）分；未提供不得分。	6

(五)综合标评审：（满分3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项目负责人 资历和奖项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专业）证书的得1分；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的得1分；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水利水电专业）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须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3
		自2019年10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批复投资8000万元（含）以上（以批复文件为准）的河道整治工程（设计范围至少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两阶段）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勘察设计业绩。有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备注：①如项目负责人与企业业绩为同一业绩不重复计分。 ②资格审查业绩不作为加分业绩。 ③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相关批复（或行政许可）文件,三者缺一不可。业绩证明材料中未见上述人员姓名及任职情况的，须附有业绩项目发包人出具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4
		自2019年10月1日以来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含相关协会或学会）水利工程勘察（勘测）设计奖，有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时间以获奖证书的为准，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1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有水利类正高级或研究员级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工程规划专业）的得1分；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水利水电专业）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须提供职称证及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如职称证书未明确专业的，则另提供学历证书或职称评审表。同时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投标人为项目技术负责人缴纳的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
3	设计组成员	投标人配备的各专业负责人（地质、水工、规划、造价、岩土、水保专业），有一项专业得1分，最高得6分。以上人员中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每人1分，最高得6分。 专业认定以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证书为准，否则不予考虑。以上配置人员不得与本项目中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相互兼职，人员不重复计分。 注：（1）须提供职称证及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如职称证书未明确专业的，则另提供学历证书或职称评审表。同时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投标人为设计组成员缴纳的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2）同一个人不重复计分、相同专业不重复计分。	12
4	体系认证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牵头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有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提供认证证书及国家认监委官网查询截图。	3
5	投标人业绩	（1）自2019年10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批复投资8000万元（含）以上（以批复文件为准）的河道整治工程（设计范围至少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两阶段）勘察业绩。有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备注：①如投标人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同一业绩不重复计分。	4

		<p>②资格审查业绩不作为加分业绩。 ③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相关批复（或行政许可）文件,三者缺一不可。</p>	
--	--	---	--

（六）商务标评审：（满分10分）

1、投标报价得分：

（1）设定最高限价：1.92%。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费率报价，报价四舍五入保留至二位小数（如1.00%），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确定有效报价：投标报价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为有效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3）无效报价、被宣布为废标的投标报价均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4）确定评标基准值：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除评标过程中存在计算错误外，上述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5）计算各项投标报价得分

①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较相等的得满分；

②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较，每上浮1%扣0.5分；每下浮1%扣0.3分；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得分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

（七）确定中标候选人

各投标人总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将各投标人的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排名有并列的，则技术标文件总得分高的为先；若技术标得分相同时，则通过抽签方式随机确定中标候选人。

（八）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标委员会将各投标人的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仅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排名有并列的，则技术标文件总得分高的为先；若技术标得分相同时，则通过抽签方式随机确定中标候选人。

2. 评标程序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2 详细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2.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说明或补正。

2.3.2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4评标结果

2.4.1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2.4.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勘察）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2 发包人：招标阶段招标人不是项目法人的，在项目法人成立后由项目法人履行招标人的全部职责，享有全部权利。

1.1.3.1 本次进行勘察设计招标的项目为：启东市建成区西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1.1.3.2 勘察设计服务的其他约定：∕。

1.1.5.4 总承包补偿费用：同一工程项目的多个勘察设计合同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相应服务补偿费用约定：∕。

总负责单位：中标的勘察设计人负责。

1.3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5 合同协议书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履约担保作为合同生效的前置条件。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发包人负责提供的文件包括：∕，提供数量：∕，提供期限：∕。

1.8 转让

转让的另有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10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的另有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12 发包人要求

1.12.1 因招标文件中的发包人要求导致勘察设计人费用增加和（或）周期延误的，发包人是否相应地增加费用和（或）延长周期的约定：①不增加费用、不延长周期；②不增加费用、协商适当延长周期；③相应地增加费用和延长周期。

1.12.3 发包人要求采用国外规范和标准进行设计时，应由发包人负责提供该规范和标准的外文文本和中文译本，提供的时间、份数和其他要求：无。

2. 发包人义务

2.6 其他义务

增加：

2.6.1 发包人应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和技术要求，确定合理的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2.6.2 发包人应委托咨询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和为了满足勘察设计需要而进行的各种研究试验成果进行审查，并负责设计文件的报审工作，向勘察设计人提供上级主管部门对勘察设计文件进行审查后的批复意见。对勘察设计人在贯彻落实审查意见时提出的有关问题应及时认真予以解答，但并不免除勘察设计人根据本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2.6.3 发包人不应向勘察设计人提出违背工程安全生产的要求以及违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2.6.4 由于执行发包人的书面指令而造成的勘察设计质量事故应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2.6.5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

3. 发包人管理

3.1.1 确定发包人代表的时间及相关内容：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3.2 监理人

3.2.1 本工程是否委托监理人进行勘察设计监理： / 。如进行勘察设计监理，监理人的监理范围包括： / ；职责权限： / ；总监理工程师： / 。

3.3 发包人的指示

3.3.4 勘察设计人取得发包人指示的其他来源途径： / 。

3.4 决定或答复

3.4.2 发包人应在收到勘察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后7天内作出书面答复。

4. 勘察设计人义务

4.1 勘察设计人的一般义务

4.1.6 勘察设计人的其他义务

增加：

4.1.6.1 勘察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承担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4.1.6.2 在勘察设计过程中，勘察设计人应与本项目相干扰的铁路、航道、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的主管部门进行协商，获得项目相干扰部门对推荐路线的认同意见、协议、批准文件或纪要等，以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4.1.6.3 勘察设计人的勘察设计文件应接受发包人、咨询单位及发包人的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凡审查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勘察设计人应逐条给予认真贯彻落实，提交书面的反馈意见并免费修改勘察设计文件。

4.1.6.4 勘察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数量（符合规范要求）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发包人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

4.1.6.5 勘察设计人应根据设计需要开展专题研究工作，提交相应专题研究报告，并通过发包人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

4.1.6.6 勘察设计人的其他义务：勘察设计人对发包人提供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及其相关资料严格进行系统甄别分析、校核、测量、验证后，向发包人递交专项报告，该测量成果用于本工程初步设计阶段的工程测量，并对该工程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的任何错误、疏漏承担本勘察（测）设计责任。

4.2 履约保证金

关于履约保证金：是否需要提交及提交的具体金额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7.1项。

4.3 分包和不得转包

4.3.2 未经发包人同意，勘察设计人也不得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另有约定内容：∕。

4.3.3 发包人同意分包的，关于分包人的勘测设计费支付方的另有约定：∕。

4.5 项目负责人

4.5.4 关于项目负责人授权其下属人员履行职责的约定：∕。

4.6 勘察设计人员的管理

4.6.2 主要勘察设计人员要求：合同签订时填上。

5. 勘察设计要求

5.1 一般要求

5.5.1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人更换合同约定的勘察设备的，应报发包人备案。

5.1.3 勘察设计人遵守法律规定以及国家、行业 and 地方的规范和标准，均应视为在基准日适用的版本，本项目所使用的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为：江苏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年修订版）。

5.3 勘察设计范围

5.3.2 工程范围包括：（1）新建堤防，标准为100年一遇，长度约200米，连接灯杆港河口两侧；（2）南引河（灯杆港至三和港段）进行疏浚，新建护坡，以提高该河道排涝能力；（3）疏浚打通南引河以南区域三、四级河道，使该区域的排水通过横向河道直通三和港，减轻南引河行洪压力。按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内容包括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含预算）阶段勘察设计及现场设计服务等。项目投资估算9300万元。

5.3.3 阶段范围包括：具体包括川洪港全线疏浚，北新河（南引河至三和村中横河段）疏浚、新建护坡，灯杆村中横河、富民村中横河、富民村南横河、三和村中横河综合整治，灯杆村北横河、富民村北横河、三和村北横河综合整治。按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内容包括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含预算）阶段勘察设计及现场设计服务等。

5.3.4 工作范围包括：按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内容包括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含预算）阶段勘察设计及现场设计服务等。

招标合同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对应预算及最高投标限价的编制单位如下：

（√）勘察设计师编制，服务价款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发包人另行委托编制。

5.4 勘察作业要求

5.4.1 测绘（1），发包人提供书面资料时间的另有约定：∕。

5.6 临时占地和设施要求

5.6.5 临时设施的修建、拆除和恢复费用由勘察设计师自行承担，另有约定内容：无。

5.7 安全作业要求

5.7.1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师编制安全措施计划向发包人备案，上报备案的期限：。

5.7.5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师应按发包人的指示制订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报送发包人备案。

5.8 环境保护要求

5.8.2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师编制环保措施计划，报送发包人备案。

5.10 勘察设计文件要求

5.10.6 勘察设计人使用概（估）算编制规定的要求：江苏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年修订版）。

5.10.8 补充说明：招标设计文件按照发包人划分的项目标段分别提供。

6. 开始勘察设计和完成勘察设计

6.1 开始勘察设计

6.1.1 满足以下条件时，发包人应向勘察设计人发出开始勘察设计通知：合同协议书签订完成。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安排：详见招标公告。

6.1.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内未能发出开始勘察设计通知的，发包人是否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周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周期延误协商解决。

6.1.3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人针对勘察设计各个阶段工作内容提交具有可实施性、分项目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以及为完成本计划而建议采用的措施和说明向发包人备案。

6.1.4 补充说明：勘察设计人应针对专题研究的具体内容提交详细的工作大纲，向发包人备案。

6.1.6 对每月例会的补充说明：根据发包人需要及时提供。

6.2 发包人引起的周期延误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延误的，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计算方法：可以协商适当延长；增加勘察设计费用的计算方法：不增加。

6.3 勘察设计人引起的周期延误逾期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1%；逾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

6.5 非人为因素引起的周期延误

6.5.1 异常恶劣气候条件包括：∕；不利物质条件包括：∕。

6.6 完成勘察设计

6.6.3 勘察设计文件成果形式的增加约定：按照项目法人建设管理的要求提供。

6.7 提前完成勘察设计

6.7.1 提前完成勘察设计的，发包人是否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不承担。

6.7.3 由于勘察设计人提前完成勘察设计而给发包人带来经济效益的，发包人给予勘察设计人如下奖励：∕。

8. 勘察设计文件

8.1 勘察设计文件接收

8.1.3 勘察设计文件提交要求：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缺陷责任期___年。勘察
设计人还应向发包人提交最终成果的书面计算书（竣工资料的份数应符合要求），各
阶段勘察报告、设计文件及专题研究报告的电子版一份。

8.2 发包人审查勘察设计文件

8.2.1 发包人审查勘察设计文件的具体范围：施工图设计文件；明细内容：全部
设计文件；费用分担原则：由承包人承担。

8.2.2 发包人对于勘察设计文件的审查期限的重新约定：∟。

9. 勘察设计与保险

9.4 勘察设计与责任保险

9.4.1 勘察设计与责任保险的另有约定：∟。

10. 招标和施工期间配合

10.1 招标期间配合

10.1.1 增加：勘察设计人向相应施工招标文件提供因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
险和危险性较大工程清单。

10.2 施工期间配合

10.2.2 关于发包人为勘察设计人派赴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的便利条件：办公
用房、住宿用房、职工食堂。

10.2.4 增加：对于因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危险性较大的施工部位和专
业工作，勘察设计人应当结合承包人拟采取的施工方案并进一步深入现场调查研究后，
及时提供安全生产风险控制设计说明文件，必要时进行专项设计。

10.2.6 本项目对设计代表的数量和资历条件要求：常驻施工现场的设计代表应不
少于2名，其中至少有水工专业1名，（其他根据招标人和监理人要求安排）；设计代
表应由负责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上述专业设计负责人（专业类别：水工）或项目负责人
或发包人认可的本项目管理机构中的组成人员（需满足的条件：中级及以上职称）担
任。

10.2.7 关于设计变更的增加约定：本项无增加约定。

11. 合同变更

11.1 变更情形

11.1.1 合同变更时，勘察设计与服务期限的调整方法：协商解决；勘察设计与费用的
调整方法如下：

关于建设过程中的设计变更

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或因提交的勘察设计资料存在错误或作较大修改时，导致勘察设计人工作成本增加，以及如果由于发包人要求更改而造成的项目复杂性的变更或性质的变更导致勘察设计人工作成本减少，勘测设计费用相应调整的约定如下：

约定内容：符合水利部《水利工程设计变更管理暂行办法》中重大设计变更时，初步设计审批部门在设计变更批准文件中未调整原勘测设计费的，合同价格（折扣法的折扣系数、清单报价法的总价、费率法的费率）不变，变更批准文件对此作出调整的按调整要求执行。非重大设计变更不调整合同价格。

使用结余资金的增补项目或原合同履行后使用结余资金进行工程变更的项目勘察设计任务

约定内容：使用结余资金的增补项目或合同履行后使用结余资金进行工程变更的项目，批复文件中列有勘测设计费的，由原中标人承担勘察设计工作（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由其他勘察设计单位完成此项工作的除外，需要通过招标选择勘察设计单位的除外），并按原中标价格对应原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相应费用的同等下浮幅度（折扣法、清单报价法）或原中标费率（费率法）计取该工作的勘测设计费；未列有的则仍由原中标人承担勘察设计工作（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由其他勘察设计单位完成此项工作的除外），相应勘察设计服务补偿费用由双方在节余资金中协商解决，勘察设计人在本勘察设计服务项目投标时自行控制该风险。

11.2 合理化建议

11.2.2 勘察设计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工程投资、缩短了施工期限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给予勘察设计人如下奖励：∟。

12. 合同价格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

12.1.1 本合同的报价方式：与投标人须知前表第3.2.3项一致（填写），总价合同。最终支付合同总价不得超过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含依法进行的调整）的相应勘测设计费，超出部分扣除。

12.1.3 设计过程中模型试验、技术咨询和施工图审查所发生的费用由勘察设计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在初步设计报告编制期间或最终编制完成后取消本项目的，本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的原则，发包人向勘察设计人方式∟。

其他约定：∕。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额度、支付方式：不支付预付款。

12.3 支付

12.3.1 支付：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后按本合同约定支付。

支付申请文件的份数：6。发包人在收到支付申请后的28天内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应支付款项，勘察设计人应当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勘察设计人支付滞纳金：∕。

各支付阶段的相应勘察设计成果在得到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相应阶段支付。

合同价款进度支付的方法如下：

工程设计费=财政局评审中心的项目评审价×中标费率。

施工图通过审查并项目开工后付至总设计费的7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总设计费的85%，余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

如发生设计变更，设计人必须负责修改，且不再增加费用。中标人应负责办理施工图审查等一切手续，若审查不通过其设计费用不予支付。

履约保证金在施工图设计完成提交设计资料并通过审查后一个月内退还(以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项目取消后的费用支付金额与方法：∕。

13.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3.1.1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4. 违约

14.1 勘察设计人违约

勘察设计人发生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勘察设计人收取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

①如果勘察设计内容、深度不够、资料不足、方案缺陷或质量低劣引起工程施工返工造成时间延误或费用损失的，除由勘察设计人继续改正完善勘察设计外，发包人可视造成的时间延误和费用损失程度扣除勘察设计人合同价的5%违约金。

②如果勘察设计人未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等进行勘察设计，或未根据勘察设计成果资料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或者勘察在设计文件中指定或变相指定材料或设备的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可按合同总价的10%扣除勘察设计人的违约金。

③如果勘察设计错误而造成一般质量事故，勘察设计人除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测设计费外，还应无偿继续完善勘察设计，并承担相当于直接损失部分相应合同价的10%的赔偿金。

④如由于勘察设计错误造成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勘察设计人除应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发包人有权报请主管部门视情况给予处罚。

⑤除非发包人同意，勘察设计人由于自身原因延误了按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2%，误期罚款总额不超过该阶段设计费的5%；延误超过30天时，发包人可以中止合同。

⑥除不可抗力外，未经发包人同意，勘察设计人擅自更换本合同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需要配置的），发包人将按合同总价的10%分别扣除勘察设计人的违约金。未经发包人同意，勘察设计人擅自更换本合同项目专业设计负责人、勘察专业负责人，每更换一个，发包人将按合同总价的5%累加扣除勘察设计人的违约金。发包人要求勘察设计人撤换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专业设计负责人、勘察专业负责人而勘察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按照上述勘察设计人擅自更换相关人员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⑦如勘察设计人将本合同项目转让，或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将本合同项目任何部分分包出去，发包人有权中止合同，且不支付该分包工作量的勘测设计费，并按合同价的10%扣除勘察设计人的违约金。

⑧发包人对勘察设计人投标中提出的技术指标或技术措施有异议，可有发包人或双方委托做模型验证，若发包人有误，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勘察设计人有误，相关费用由勘察设计人承担。

⑨由于勘察设计人勘察设计工作的疏漏、设计文件错误等，造成工程事故的，应承担事故直接损失10%的处理费用。

⑩勘察设计人采用含有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承诺实现高技术性能指标等技术文件参加发包竞争的，对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其明显不可行则纳入违约行为管理，并扣减一部分合同价款，具体规定如下：每一项扣减合同价5%，最多扣减20%。

⑪由勘察设计单位过失行为（勘察设计单位过失行为主要包括：勘察单位提供的勘察成果与实际地质情况不符；设计深度不够、设计质量不高、概预算编制及清单编制缺项漏项等。）造成的变更：

（一）变更金额增加30万以内(含30万)，扣除变更金额金额的1%作为处罚；

(二) 变更金额增加30万以上(不含30万)至批复概算的8%以内(含), 扣除变更金额金额的2%作为处罚;

(三) 变更金额增加超过批复概算的8%(不含), 视为严重违约, 履约考核不合格; 合同约定的设计费用作为对甲方的补偿; 如甲方的实际损失超过合同约定的设计费用, 则甲方有权对缺失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⑫由于承包人原因, 延误了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的交付时间(合同约定), 每延误一天, 扣除相应阶段设计费的 0.05%。

14.2 发包人违约

发包人发生违约情况时, 勘察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收取违约金, 具体约定如下:
/。

15. 争议的解决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 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 任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3 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工程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已接受_____（勘察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勘察设计人”）对该项目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测设计费清单；
- (7) 技术方案；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项目负责人：_____；勘察项目负责人：_____。其他主要人员：_____。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_____。

6. 勘察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_____，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_____天。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勘察设计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中标的，勘察设计人签字、盖章格式须增加联合体其他成员，并标明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单位。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_____(发包人名称)_____：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勘察设计师名称，以下称“勘察设计师”）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工程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勘察设计师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勘察设计师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收最后一批勘察设计师成果文件之日起28天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勘察设计师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签字时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标段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_____（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_____（全称）（盖单位章）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实施要求

- 1、满足防洪、引水等条件的要求，并妥善处理好与管理区内部绿化、道路等恢复。
- 2、充分发挥工程的综合效益，降低工程造价，确保施工期现有构筑物的安全。
- 3、设计方案须满足相关规范及规划的要求，满足相关管理办法和条例的基本要求。

二、成果提交

- 1、勘察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施工图；
- 2、满足各设计阶段要求的平面图、剖面、立面布置图等；
- 3、项目概算及报价清单及计算依据等；
- 4、勘察设计、施工计划安排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设计、施工单位认为有必要，而以上条款没有涉及到的内容，设计、施工单位根据国家编制深度要求自行补充相关成果内容，成果内容必须清晰、完整。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注：本项目CA系统中投标函填写费率，投标报价保留两位小数，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格式详见CA系统内格式，并在CA系统内填写并上传)

三、授权委托书

(格式详见CA系统内格式，并在CA系统内填写并上传)

第七章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附件一：

(一) 封面

_____工程

资格审查申请书

投标申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二、近三年每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近三年 (应分别明确公元纪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 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二

无行贿犯罪记录与涉黑涉恶行为承诺函

（招标单位名称）：

我方参加你方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的申请，拟派项目负责人为_____。现我方向你方慎重承诺：

本公司：（公司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至投标当日期间（近五年），无行贿犯罪记录，如果我方经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公示期间被他人举报并经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核实，我方同意取消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我方在参与招投标活动过程中无恶意竞标等涉黑涉恶行为，若中标后将严格履约、遵章守纪。如有涉黑涉恶行为被有关部门查实认定的，配合接受有关部门处理，并同意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 诺 单 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如下：

1.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自愿使用信用承诺书作为免缴投标保证金证明，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风险。

2. 我公司在XX部门发布的最新信用评价结果为__等级（分值）。

3. 我公司近3年承建的工程项目未发生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事故，近3年无建设工程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4. 我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如果存在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将于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7日内将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足额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规定足额缴纳的，自愿接受以下处理，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1）列入失信行为记录，自记录之日起至保证金兑付之日止，参与省内其他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均以现金方式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2）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由我公司承担，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协助法院执行。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关法律法规的全部责任。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